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锐”或“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信永中和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信永中和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1. 审计机构及人员情况

信永中和成立于 1986 年，于 2012 年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信永中和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2010 年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2020 年在财政部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

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审计机构履职情况

（一）审计项目质量管理机制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信永中和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

1.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项目组就北京科锐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信永中和质量风险管理部资本市场专业技术组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信永中和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或专业技术组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履行内核会程序。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内核会意见中。审计项目组就专业意见分歧解决的落实情况记录于审计工作底稿中，经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复核确认。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北京科锐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及事务所层面的项目质量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即在项目组范围内，由项目负责合伙人承担项目组内三级复核责任，负责经理及负有复核职责的其他项目组成员对审计项目执行项目组内一级和二级复核安排；事务所统一安排复核合伙人在事务所层面执行项目质量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信永中和设立审计执行委员会，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信永中和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设计、实施和运行进行评价；对年度内已完成项目进行质量风险检查；监控内外部检查项目的整改情况；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及个人进行独立性申报检查；其他监控活动。最近一次年度检查过程中，信永中和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八个组成要素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信永中和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在近一年的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6.信息安全管理

信永中和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综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项目审计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针对北京科锐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营业收入核算的准确性事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事项等。信永中和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北京科锐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三）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信永中和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制造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信永中和项目合伙人、签

字注册会计师邱欣先生，201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翟晓敏女士，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吕相平先生，201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信永中和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邱欣因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8 日被财政部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质量控制复核人翟晓敏因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被内蒙古证监局出具警示函措施。签字注册会计师吕相平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信永中和的中台支持团队包括估值、精算、信息系统审计、数据审计、内控、税务、法务合规等多领域专家，且后台技术专家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四）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信永中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以及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信永中和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信永中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

意见的审计报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